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在新征程上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服务保障内蒙古高质量发展

——在中国共产党内蒙古自治区第十一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上的工作报告

（2023年1月17日）

刘 爽

我代表自治区第十一届纪律检查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向第三次全体会议作工作报告，请予审议。

这次全会的主要任务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二十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自治区党委十一届历次全会精神，总结2022年纪检监察工作，部署2023年工作。刚才，孙绍骋书记对全区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作出全面部署，对纪检监察系统提出明确要求。我们要认真学习领会，坚决贯彻落实。

一、2022年工作回顾

2022年，全区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自治区党委十一届历次全会精神，在中央纪委国家监委、自治区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和自我革命精神，坚持全面从严治党战略方针，深入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加强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全区纪检监察工作取得新成效。

（一）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持续在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上下功夫，自治区纪委组织召开纪委常委会会议、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专题学习，及时跟进学、全面系统学，深入学习领悟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的重要指示精神，立足职能职责，强化监督落实，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召开专题学习研讨会，组织分层次全覆盖轮训，开展多种形式宣传宣讲，坚持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自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二十大精神上来。

（二）紧紧围绕加快推进落实“五大任务”、全方位建设“模范自治区”强化政治监督，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持续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聚焦建设我国北方重要生态安全屏障强化政治监督。加强对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监督，对移交的乌拉特前旗矿山企业违法违规开采监管不力、鄂托克旗棋盘井区域违规取水用水、克什克腾旗黄岗梁国家森林公园生态破坏等突出问题严肃追责问责；跟进监督黄河流域生态环境突出问题整改，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跟进监督“一湖两海”和察汗淖尔综合治理，督促责任落实、整改落实，推动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治理；深化破坏草原林地违规违法行为专项整治，严肃查处科尔沁右翼前旗乱开滥垦草原禁而不绝等突出问题，推进草原生态保护修复治理。聚焦建设祖国北疆安全稳定屏障强化政治监督。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打伞破网”，推动巩固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推进平安内蒙古、法治内蒙古建设；开展防范化解财政金融风险监督，督促推动自治区农村中小银行改革化险、城商行改革化险，严肃查处违规举债问题。聚焦建设国家重要能源和战略资源基地强化政治监督。常态化整治煤炭资源领域违规违法问题，严肃查处拿国家煤炭资源搞权钱交易的腐败分子；开展涉嫌骗取可再生能源发电补贴问题查处整治工作，认真核查相关项目背后的责任和腐败问题，推动新能源产业健康有序发展。聚焦建设国家重要农畜产品生产基地强化政治监督。开展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推动全区各级党委、政府整改问题，严肃查处一大批靠粮吃粮贪腐案件，坚决维护国家粮食安全；深入开展违建别墅、农村乱占耕地建房、落马领导干部在农村圈地建豪宅等问题清理整治，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围绕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开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专项监督，督促专项审计反馈问题整改。聚焦建设国家向北开放重要桥头堡强化政治监督。设立自治区口岸城市工作专班执纪监督组开展口岸疫情防控监督，指导口岸城市纪检监察机关加强优化口岸营商环境、中蒙经济合作区建设等方面的监督。聚焦全方位建设“模范自治区”强化政治监督。深化对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监督，稳妥处置涉及民族因素、影响民族团结等方面的问题。按照党中央“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部署要求，加强对涉疫地区防控责任落实和政策措施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靠前监督、稳慎问责、督促整改、激励担当，为全区疫情防控工作提供坚强纪律保障。自觉坚持党对纪检监察工作的全面领导，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向自治区党委常委会报告全面工作，重大事项、重大案件、重要工作及时主动向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和自治区党委请示报告。紧盯“关键少数”，强化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的日常监督，协助自治区党委制定《关于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实施意见》，全区共约谈领导班子成员、重点岗位人员1822人次，处分县处级以上“一把手”276人。做好党的二十大代表、全国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推荐选举和自治区人大政府政协换届监督工作，对有关人选和拟提拔人选严把政治关、廉洁关。

（三）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之以恒纠“四风”树新风。严查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紧盯“四风”老问题、新情况常态化开展监督检查，全区共查处享乐主义、奢靡之风问题486个、处分420人，查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1218个、处分1297人。抓住节假日关键节点，向全区党员干部发送廉洁提醒短信，通报曝光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218件，对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移交明察暗访发现疑似问题严肃核查处置。围绕纠治“三多三少三慢”问题，对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通报的科尔沁右翼中旗新佳木苏木农村户厕摸排整改中行动缓慢、敷衍整改等问题严肃追责问责。协助自治区党委制定容错纠错8条意见，对一心一意干事创业干部的工作失误应容必容、能容尽容，激励干部攻坚克难、担当作为。

（四）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坚定不移推进反腐败斗争。聚焦不敢腐，对党的十八大以后不收敛不收手，特别是党的十九大以后仍不知止、胆大妄为的，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坚决查处政治问题和经济问题交织的腐败，深化治理政商勾连破坏政治生态和经济发展环境问题。开展领导干部亲属“寄生性”腐败、“一人多证”等排查清理整治。全区纪检监察机关共立案8152件，处分10497人，移送检察机关544人。在高压震慑和政策感召下，全区有341人向纪检监察机关主动投案、1296人主动说明问题。精准运用“四种形态”，第一、二、三、四种形态占比分别为71.4%、20.8%、4.2%、3.6%。聚焦不能腐，深化以案促改、以案促治，坚持案件查办和整改整治统筹推进，推动完善权力运行监督制约机制，扎紧防治腐败的制度笼子。聚焦不想腐，协助自治区党委召开全区金融领域警示教育大会，制作《割除毒瘤、清除毒源、肃清流毒——宋亮严重违纪违法案以案促改警示教育专题片》，汇编党的十九大以来查处的区管干部和公安、法院、金融、电力、地质矿产等重点行业领域干部忏悔录，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贯彻落实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意见，努力营造崇尚廉洁、抵制腐败的良好风尚。

（五）贯彻落实中央巡视工作方针，充分发挥巡视利剑作用。制定自治区党委巡视工作五年规划，指导盟市出台巡察工作五年规划。持续深化政治巡视，牢牢把握“两个维护”根本任务，紧紧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的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聚焦党的领导职能责任，对24个区直机关单位开展常规巡视；紧紧围绕自治区党委决策部署，聚焦被巡视党组织职责任务，对15个区直机关单位开展推进“五个大起底”行动专项巡视。建立健全巡视巡察上下联动格局。探索符合基层特点的巡察方式，推动巡察向嘎查村（社区）延伸。加强对内部巡察的指导，先后对30家开展巡察工作的区直部门和企事业单位进行调研指导。强化巡视整改和成果运用。制定自治区巡视整改工作办法。强化纪检监察机关和组织部门整改日常监督责任，全面起底十届自治区党委巡视整改情况，推动巡视反馈问题整改落实。

（六）坚持人民至上，持续整治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坚持一月一调度，推动群众举报“存量清零、增量随清”，全区共接收检举控告19290件，同比下降57.3%。聚焦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难点、痛点问题，结合实际开展专项整治、系统施治。自治区纪委监委开展城镇供热监督调研，及时将发现问题向自治区党委报告，监督推动城镇供热设施“冬病夏治”。加强农牧民工工资支付监督检查，保障农牧民工工资按时足额发放。常态化整治城镇公共收费停车场建设管理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呼和浩特市纪委监委下沉一线推动解决清水河县拖欠特岗教师补贴和保险费用问题。包头市、通辽市、锡林郭勒盟、乌海市纪委监委围绕暖心煤发放开展全程监督，确保人民群众温暖过冬。呼伦贝尔市纪委监委坚决整治“靠林吃林”、“靠山吃山”问题。兴安盟纪委监委坚决整治侵害农民种粮收益套取粮食生产者补贴问题。赤峰市纪委监委系统整治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和非免疫规划疫苗购销领域腐败问题。乌兰察布市纪委监委持续监督推动农村户厕整改工作。鄂尔多斯市纪委监委深化运用包联督导，持续推动检举控告清零、随清，信访举报大幅下降。巴彦淖尔市纪委监委开展提升行政执法规范化水平专项行动。阿拉善盟纪委监委严肃查处医疗卫生系统塌方式腐败问题。

（七）加强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努力做党和人民的忠诚卫士。加强政治建设。深学细悟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全面推行“一小时学堂”。加强作风建设。制定自治区纪委监委领导班子关于改进工作作风的实施办法，加强调查研究，精简会议活动，切实转变文风会风，力行勤俭节约。加强制度建设。制定保障案件质量的15条措施等制度规定，与自治区党委政法委等4个部门联合制定《关于切实强化监察执法与刑事司法规范有序衔接的意见》。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完成自治区本级纪检监察机构监察官等级首次确定工作。分级分类实施全员培训，教育引导干部养成严深细实作风，坚持实事求是，一是一、二是二，严格按照法定权限、规则、程序开展工作，依规依纪依法履职用权。坚持五湖四海、任人唯贤，推动干部交流，激发队伍活力。自觉接受严格的约束和监督。自治区、盟市、旗县三级监委全部完成首次向本级人大常委会报告专项工作。全面推动自治区党委巡视、自治区审计厅移交反馈问题整改。严肃查处执纪违纪、执法违法突出问题，全区共立案纪检监察干部违纪违法案件74件80人，给予诫勉谈话和组织处理203人，处分85人，移送检察机关6人，坚决清除害群之马。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也要清醒看到，我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形势依然严峻复杂，一些重点领域、重点行业腐败问题仍然易发多发，有的党员领导干部依然我行我素，作风散漫、纪律松弛，不收敛、不知止；有的纪检监察机关和纪检监察干部学习领悟党的创新理论不够深刻，政治监督不够有力，监督执纪问责不够精准，队伍思想不纯、组织不纯问题仍较突出，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亟待加强。对此必须高度重视，切实加以解决。

二、2023年主要工作

2023年是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做好纪检监察工作责任重大、使命光荣。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按照二十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和自治区党委十一届历次全会部署要求，坚决贯彻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战略部署，认真落实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任务要求，深入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深入推进新时代新征程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为完成好习近平总书记交给内蒙古的五大任务、全方位建设“模范自治区”提供坚强保障。

（一）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关于全面从严治党战略部署

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深学习、实调研、抓落实，切实把党的二十大精神学深悟透、融会贯通、落实落地，转化为深入推进新时代新征程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奋进力量，转化为坚定不移正风肃纪反腐的具体行动，转化为坚定维护党的先进纯洁、永葆党的生机活力的实际成效。要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定不移担负起“两个维护”重大政治责任；始终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坚定不移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纪检监察一切工作；学习党章、尊崇党章，坚定不移履行党章赋予的职责；时刻保持解决大党独有难题的清醒和坚定，坚定不移推动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敢于斗争、善于斗争，坚定不移推动正风肃纪反腐向纵深发展，更好担负起党和人民赋予的使命责任。

（二）推动政治监督更加有力有效

坚定维护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有力领导是我们战胜一切困难和风险挑战的根本保证，是新时代新征程纪检监察工作必须牢牢把握的根本信条。要坚决落实党的二十大关于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和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的各项部署要求和自治区党委相关规定，推动全区各级党组织自觉坚持党的领导，切实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确保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及时发现、着力解决“七个有之”问题，对在党内搞政治团伙、小圈子、利益集团的人决不手软，坚决清除同党离心离德的“两面人”、结党营私的“小团伙”、阳奉阴违的“伪忠诚”，坚决反对个人主义、分散主义、自由主义、本位主义，消除政治隐患，维护政治安全。

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新时代新征程政治监督的根本任务就是推动党员干部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确保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要求不折不扣落到实处。要围绕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目标任务，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等重大战略部署，办好努力完成“五大任务”、全方位建设“模范自治区”两件大事加强监督检查，有力有效服务新征程开好局起好步。围绕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推进文化自信自强、建设美丽中国等重大举措，教育科技人才支撑、法治保障、国家安全等重点任务跟进监督，有效防范化解风险挑战。围绕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扎实推进共同富裕、完善分配制度、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等政策落实情况开展经常性监督检查，使现代化建设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围绕党中央因时因势作出的决策部署，加大对政策措施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力度，及时发现、处置、通报违反纪律、落实责任和措施不力等问题，推动落实到位。

坚决纠正落实党的二十大决策部署中的突出问题。要加强对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情况的监督，推动全区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完整、准确、全面把握精神实质，学到精髓、谋实思路、扎实工作，防止笼而统之、大而化之。聚焦党的二十大作出的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情况加强监督检查，坚决纠治上有政策、下有对策，有令不行、有禁不止等问题；坚决纠治做选择、搞变通、打折扣，阳奉阴违、自行其是等问题；坚决纠治“低级红”、“高级黑”等问题；坚决纠治不顾大局，搞部门和地方保护主义等问题；坚决纠治不结合实际制定具体措施，照搬照抄、上下一般粗等问题，促进形成自觉对标对表、积极履职尽责的良好氛围。推动完善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要求落实机制，健全台账管理、督查问责、“回头看”等制度，确保执行不偏向、不变通、不走样。

（三）推动完善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

以党章为根本，以民主集中制为核心，以党的建设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为牵引，协助自治区党委做好有关党内法规和配套性制度文件制定起草工作。深入学习监督执纪工作规则、监督执法工作规定，健全监督执纪执法操作规程，完善办案程序衔接机制，修订《全区纪检监察机关案件质量评查工作办法》，常态化开展案件质量评查工作。

推动完善监督体系。推动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是二十大党章赋予纪委的重要职责。要按照党统一领导、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要求，推动完善纪检监察专责监督体系，促进纪律监督、监察监督、派驻监督、巡视监督统筹衔接常态化制度化；推动完善党内监督体系，健全党委（党组）全面监督、纪律检查机关专责监督、党的工作部门职能监督、党的基层组织日常监督、党员民主监督的工作格局；推动完善各类监督贯通协调机制，发挥党内监督主导作用，促进党内监督与人大监督、民主监督、行政监督、司法监督、审计监督、财会监督、统计监督、群众监督、舆论监督等有机贯通、形成合力；推动完善基层监督体系，统筹用好旗县、苏木乡镇监督力量，促进基层纪检监察组织和村务监督委员会有效衔接，构建基层公权力大数据监督平台，畅通群众监督渠道，健全基层监督网络。把日常监督做细做实，使监督常在、形成常态。发挥审计在反腐治乱方面的重要作用，加强与审计机关协调配合，用好审计监督成果。强化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督促其严于律己、严负其责、严管所辖。

压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要牢牢抓住主体责任“牛鼻子”，推动落实党委（党组）主体责任、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增强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的自觉和能力，促进党的建设与经济社会发展同谋划、同部署、同推进、同考核；强化纪委监督责任，通过重大事项请示报告、提出意见建议、监督推动党委（党组）决策落实等方式，协助党委（党组）抓好全面从严治党各项工作；督促职能部门落实监管职责，严格执行责任清单、约谈提醒、履责报告等制度，层层压实责任，健全各负其责、统一协调的管党治党责任格局。用好问责利器，做到实事求是、精准规范，既防止问责乏力，也防止问责泛化。

（四）有力发挥政治巡视利剑作用

巩固深化政治巡视。要擦亮巡视利剑，突出政治巡视定位，全面贯彻中央巡视工作方针，把“两个维护”作为根本任务，把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的重要指示精神情况作为重中之重，把严的要求贯彻到政治巡视全过程各环节。着眼高质量完成自治区党委一届任期内巡视全覆盖，统筹安排常规巡视、专项巡视、机动巡视和巡视“回头看”，推动巡视工作向深拓展、向专发力、向下延伸。坚持务实简约管用，优化巡视工作流程，改进方式方法，提高发现问题的能力和水平，增强巡视监督精准性和有效性。

加强巡视整改和成果运用。要严肃反馈巡视意见，压实党委（党组）整改主体责任，发挥纪检监察机关、组织部门、巡视机构在整改中的职能作用，推动“五个大起底”落地见效。加强跟踪督办，对虚假整改、“纸面整改”问题严肃问责。健全整改工作机制，持续推进常态化整改。把巡视整改与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推进改革发展结合起来，一体推动解决新发现的问题和以往巡视整改不到位的问题。坚持和完善向有关职能部门通报巡视情况、提供巡视专题报告工作机制，促进规范决策、完善政策、堵塞漏洞、健全制度，增强以巡促改、以巡促建、以巡促治实效。

完善巡视巡察上下联动工作格局。落实加强巡视巡察上下联动的意见，推动巡视巡察贯通协作、同向发力。加强对盟市巡察指导督导，推动盟市、旗县巡察向基层延伸，加强对嘎查村（社区）巡察。深化对区直部门和企事业单位内部巡察工作分类指导，推动规范开展巡察工作。加强巡视巡察机构与纪委监委监督检查室和派驻机构、派出机构协调协作，形成工作合力，做好情况通报、巡视巡察期间沟通、问题线索移交、成果运用、整改监督等工作。规范巡视办（巡察办）机构设置。加强巡视巡察工作信息化建设。

（五）持续深化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

严肃整治损害党的形象、群众反映强烈的享乐主义、奢靡之风。中央八项规定是长期有效的铁规矩、硬杠杠，必须一抓到底、一刻不松，对顶风违纪行为露头就打、从严查处，坚决防反弹回潮、防隐形变异、防疲劳厌战。要紧盯反复性顽固性问题，针对一些地方和单位公款吃喝、“舌尖上的浪费”不时反弹，贪图享受、讲究排场陋习不改等现象，及时严肃处理，点名道姓通报。紧盯改头换面问题，针对一些单位“不吃公款吃老板”、“不吃本级吃下级”、变着法子“吃空函”，借培训考察之名公款旅游等行为，加大查处问责力度。紧盯隐蔽隐性问题，针对以讲课费、课题费、咨询费等名义收送礼品礼金，以电子红包、快递物流方式“隔空送礼”，以及隐藏在高档酒、“天价茶”、“天价烟”、高价月饼等背后的享乐奢靡问题，精准发现、严肃查处。把握不正之风和腐败互为表里、同根同源特征，进一步健全风腐同查的工作机制。教育引导领导干部自觉遵守党纪国法、不搞特殊化，坚决破除特权思想和特权行为。运用大数据等信息化手段加强预警纠治，持续加固中央八项规定堤坝。

重点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要紧盯贯彻党中央重大决策和自治区党委部署要求不担当、不用力问题，推动“七个摒弃”观念转变，纠治“三多三少三慢”、空喊口号、只表态不落实行为；紧盯对政策举措和工作部署片面理解、机械执行、野蛮操作问题，纠治简单化、“一刀切”、层层加码行为；紧盯玩忽职守不作为问题，纠治麻痹松懈、推诿扯皮、敷衍塞责、懒政怠政行为；紧盯任性用权乱作为问题，纠治不尊重规律、不尊重客观实际和群众需求随意决策、盲目决策、违规决策行为；紧盯权力观异化、政绩观扭曲、事业观偏差问题，纠治“堆盆景”、搞“形象工程”、数据造假、违反财经纪律、加重基层负担行为，深挖根源、找准症结，精准纠治、增强实效。

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要把握地区性、行业性、阶段性特点，加强对下指导督导，抓住普遍发生、反复出现的问题深化整治。总结新时代作风建设成效经验，把纠治“四风”实践成果转化为制度规范，推动完善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具体措施。坚持纠“四风”树新风并举，在严厉惩治不正之风的同时，开展时代新风宣传教育，弘扬党的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促进党员干部牢记“三个务必”，践行“三严三实”，坚守清正廉洁，让人民群众时时感受到良好党风政风就在身边、社会新风正气就在身边。

（六）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

强化经常性纪律教育。纪律建设是全面从严治党的治本之策，必须摆在更加突出位置，经常抓、反复抓。要推动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和各级党校（行政学院）、干部学院把党章党规党纪教育作为必修课，促进党员干部增强纪律意识，把遵规守纪刻印在心。高度重视年轻领导干部纪律教育，纠正一些年轻领导干部对党规党纪不上心、不掌握、不执行等问题。把正向引导和反面警示结合起来，运用典型案例和身边人身边事开展警示教育，督促指导发生重大违纪违法案件的相关单位党委（党组）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举一反三、以案明纪，促进干部引以为戒、醒悟知止。坚持党性党风党纪一起抓，把纪律教育寓于日常监督管理，戒尺高悬、警钟长鸣，使铁的纪律转化为党员干部的日常习惯和自觉遵循。

严格执行党的纪律规定和规章制度。要坚持执纪必严、违纪必究，对违反党纪的问题，发现一起坚决查处一起。督促各级党组织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坚持和完善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党内谈心谈话制度，用好批评和自我批评武器，增强党内政治生活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严明组织纪律、换届纪律，坚决惩治跑官要官、买官卖官、拉票贿选等行为，严肃查处为提拔重用而投机钻营的领导干部，严惩“政治骗子”和政治掮客，规范审慎回复党风廉政意见，严把政治关、廉洁关。

把从严管理监督和鼓励担当作为高度统一起来。要在用好第一种形态上下更大功夫，做细做实对党员干部经常性监督，综合运用谈话函询、提醒批评等方式咬耳扯袖、红脸出汗，抓早抓小、防微杜渐。在学好用好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发布执纪执法指导性案例的基础上，适时发布自治区执纪执法指导性案例，促进办案质量提升。精准把握政策策略，坚持严的基调和实的要求相统一，坚持实事求是，落实“三个区分开来”，认真落实自治区党委容错纠错8条意见，健全完善容错纠错机制。严肃查处诬告陷害行为，及时开展澄清正名工作，激励干部敢于担当、积极作为，实现政治效果、纪法效果、社会效果有机统一。

（七）坚决打赢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

始终以最彻底的自我革命精神反腐败。反腐败是一场输不起也决不能输的重大政治斗争，必须永远吹冲锋号。要以零容忍态度反腐惩恶，完善动态清除、常态惩治工作机制，更加有力遏制增量，更加有效清除存量。严查重点问题，坚决查处政治问题和经济问题交织的腐败，坚决防止领导干部成为利益集团和权势团体的代言人、代理人，坚决防止政商勾连、资本向政治领域渗透等破坏政治生态和经济发展环境。突出重点领域，深化整治金融、国有企业、政法等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集领域和粮食购销等行业的腐败，坚决纠治政商“旋转门”、“逃逸式辞职”问题，坚决清理风险隐患大的行业性、系统性、地域性腐败，抓好煤炭资源、新能源领域违规违法问题整治。紧盯重点对象，把党的十八大以来不收敛不收手、胆大妄为者作为重中之重，严肃查处领导干部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等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利用影响力谋私贪腐问题。坚决查处新型腐败和隐性腐败。

坚决铲除腐败滋生土壤和条件。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总的方略就是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要标本兼治、系统治理，坚持“全周期管理”，深化以案为鉴、以案促改、以案促治，使严厉惩治、规范权力、教育引导紧密结合、协调联动。坚持受贿行贿一起查，加大对行贿行为惩治力度，重点查处多次行贿、巨额行贿、向多人行贿、危害一方政治生态的行贿人，建立行贿人信息库，强化对行贿人的联合惩戒。完善防治腐败滋生蔓延的体制机制，健全行业部门内部监管体系，强化对政策制定、决策程序、审批监管等关键权力的制约和监督，减少权力对微观经济活动的不当干预。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树立良好家教家风，营造和弘扬崇尚廉洁、抵制腐败的良好风尚，构建清廉社会生态。一体构建追逃防逃追赃机制。持续开展“天网行动”，加大对“百名红通人员”等外逃腐败分子追捕力度，强化对涉腐洗钱行为的打击惩处，对境外赃款应追尽追。加强对口岸城市及其腹地党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的监督，深化“一带一路”廉洁建设。

（八）坚决整治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

群众对发生在身边的腐败问题深恶痛绝，感受尤为深切，必须高度重视、坚决纠治，切实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要推动群众举报“存量清零、增量随清”，持续提升办结率、满意率。要聚焦就业创业、教育医疗、养老社保、生态环保、安全生产、食品药品安全、执法司法等领域，严肃查处贪污侵占、截留挪用、虚报冒领、吃拿卡要等行为，坚决惩治群众身边的“蝇贪”，着力消除基层消极腐败现象。推动加大对“村霸”、“街霸”、“矿霸”等的整治力度，决不允许其横行乡里、欺压百姓。积极开展乡村振兴领域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加强对重点项目、重大资金、重要环节的监督检查，看住国家资产、集体财产，维护农牧民合法权益。推动“打伞破网”常态化机制化，严查黑恶案件背后腐败和“保护伞”。

（九）深入推进纪检监察体制改革

巩固拓展纪检监察体制改革成果。要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一体深化推进党的纪律检查体制改革、国家监察体制改革、纪检监察机构改革，健全统筹推进“三项改革”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深入推进纪检监察工作双重领导体制具体化、程序化、制度化，围绕监督检查、审查调查等关键环节加强上级纪委监委对下级纪委监委的领导，认真落实查办腐败案件以上级纪委监委领导为主要求，进一步完善下级纪委监委重要情况请示报告制度，推动全区纪检监察系统提高履职质量。持续深化监察官法实施，逐步推进盟市、旗县（市、区）监察官等级确定工作。

完善派驻监督体系机制。要认真落实《纪检监察机关派驻机构工作规则》，健全派驻机构领导管理体制，加强派出机关对派驻机构的领导，进一步推进派驻监督的有形覆盖和有效覆盖，充分发挥派驻监督探头作用。全面推进垂直管理单位纪检监察体制改革。推进派驻机构、派出机构全面运用监察权，提升依照职权自行立案审查调查工作质效。深化派驻机构改革，推进自治区、盟市、旗县三级派驻机构设置和人员配备等工作，开展自治区纪委监委向区管高校和国有企业派驻纪检监察组试点。

完善系统集成、协同高效的工作机制。要通过改革推进力量和资源整合，构建信访举报、监督检查、审查调查、案件监督管理、案件审理、巡视巡察等统筹联动、协同发力的工作体系，推动完善信息沟通、线索移送、措施配合、成果共享工作机制。发挥系统优势，健全“组组”协同监督、“室组”联动监督、“室组地”联合办案机制，加强对驻在单位机关纪委履职情况的监督指导，推进机关纪委建设。健全党纪国法相互衔接、权威高效的执行机制，构建与审判机关、检察机关、执法部门互相配合、互相制约、衔接顺畅的体制机制。制定自治区纪委监委信息化建设五年规划，构建贯通全流程、全要素的数字纪检监察体系。

（十）锻造堪当新时代新征程重任的高素质纪检监察干部队伍

强化党的政治建设，打造对党绝对忠诚的纪检监察铁军。要扎实开展党中央部署的主题教育，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坚定理想信念，带头拥戴核心、信赖核心、忠诚核心、维护核心，切实把对“两个确立”决定性意义的深刻领悟转化为“两个维护”的自觉行动。认真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的规定，带头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重大事项、重大案件、重要工作及时主动向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和自治区党委请示报告。切实提高政治能力，强化系统观念，自觉在大局下行动，坚持小道理服从大道理，不断提高战略思维、历史思维、辩证思维、系统思维、创新思维、法治思维、底线思维能力，做到党中央提倡的坚决响应，党中央决定的坚决照办，党中央禁止的坚决不做。发挥自治区纪委常委会表率作用，坚持和完善常委会集体学习制度，认真贯彻民主集中制，严格落实常委会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带动全区纪检监察系统做遵规守纪的模范。压实全区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加强自身建设的政治责任，做深做实纪检监察干部思想政治工作，把更高的标准、更严的要求传导到每一位同志，坚决听党话、跟党走。突出政治标准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坚持新时代好干部标准，树立鲜明的选人用人导向。突出政治功能加强纪检监察基层党组织建设，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不断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把基层党组织建设成为有效实现党的领导的坚强战斗堡垒。结合主题教育扎实开展纪检监察系统干部队伍教育整顿，把纯洁思想、纯洁组织作为突出问题来抓，切实加强政治教育、党性教育，严明法纪，坚决清除害群之马。

■下转第6版